

珠海市生态环境局

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

珠环责改字〔2023〕9005号

联业织染（珠海）有限公司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4006174838076

法定代表人：陈杰

地址：珠海市富山工业园三村片区

我局经调查，发现你公司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：

超过许可排放浓度排放水污染物。2023年7月14日，珠海市西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对你公司污水排放口（编号：WS-17402）进行采样监测，监测报告（珠西环监水字〔2023〕第062号）显示，悬浮物监测结果为62 mg/L（标准限值为50 mg/L），总磷监测结果为0.8 mg/L（标准限值为0.5 mg/L），超过了许可排放浓度限值。

以上事实，有现场检查笔录、监测报告、现场照片、公司基本资料等证据为凭。

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第十七条第二款规定。

依据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第三十四条第一项规定，现责令你公司立即改正上述违法行为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请你公司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改正情况书面报我局。

我局将对你公司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。如你公司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，我局将认定为新的环境违法行为，再次实施行政处罚。

你公司如对本决定不服，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珠海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如你公司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，我局将申请强制执行。

联系地址：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西1号富山产业服务中心1A

邮政编码：519000

联系人：陈先生、丁先生

联系电话：0756-5659912

珠海市生态环境局

2023年7月31日